

中共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工作委员会文件

山大青党字〔2018〕2号

关于成立中共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工作委员会 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校区各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青岛校区保密工作，进一步明确分工，明晰责任，根据山东大学《关于调整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保密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》的文件精神，结合青岛校区保密工作实际，成立中共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工作委员会保密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党工委书记 校长

副组长：分管保密工作、信息化工作、科研工作的校区领导

成 员：党工委、校长办公室，纪工委办公室，监察审计办公室，条件保障处，政工处，人事处，本科生教育办公室，研究生教育办公室，学术研究办公室、前沿交叉科学青岛研究院，人文社会科学青岛研究院，国际事务办公室，财务处，资产与实验管理处，保卫处等单位主要负责人。

青岛校区党工委、校长办公室是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办事机构。

中共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工作委员会

2018年10月16日